

臺南市_____國中 113 學年度實施家庭教育課程彙整表

年級	節數	單元名稱	符合之主題軸/ 核心內涵	教材來源	評量方式
七上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七下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八上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八下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九上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九下			☐ I 主題軸一 ☐ II 主題軸二 ☐ III 主題軸三 ☐ IV 主題軸四 ☐ V 主題軸五		
學校課程 計畫網址					

※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請各校依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，填寫各年級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4 小時以上之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
2. 依教育部出版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家庭教育議題教學示例手冊」，將家庭教育議題區分為 5 大主題軸「I 主題軸一：家庭的組成、發展與變化」、「II 主題軸二：家人關係與互動」、「III 主題軸三：人際互動與親密關係發展」、「IV 主題軸四：家庭資源管理與消費決策」及「V 主題軸五：家庭活動與社區參與」。
3. 各校如果另有家庭教育以融入其他領域方式進行者，也歡迎提供相關佐證資料。